

项目编号：()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 “一书三方案”

浙土字()第 号
(温)土字(B2009)第 25 号

项 目 名 称：温州市本级 2009 年度整理第三批次建设用地

填 报 机 关 (章)：

主要负责人(签字)：

刘允南

填 报 时 间：2009 年 12 月 20 日



一、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

计量单位:公顷

申请用地单位			温州市人民政府			
建设用地项目名称			温州市本级 2009 年度整理第三批次建设用地			
申请用地总面积			34.8683	新增建设 用地面积	34.3661	
土地 利用 现状	权 属 地 类		合 计	其 中		
				使用 国有土地	征收 集体土地	使用 集体土地
	总 计		34.8683		34.8683	
	(一) 农用地		34.3661		34.3661	
	耕 地		25.4747		25.4747	
	园 地		0.1881		0.1881	
	林 地					
	草 地					
	交通用地（农村道路）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坑塘水面、沟渠）		8.7033		8.7033	
	其他土地 （设施农用地、田坎）					
	(二) 存量建设用地		0.5022		0.5022	
	(三) 未利用 地					
	涉及标准农田					
申请 地块 情况	编号	拟申请用地地块名称			用地面积	规划用途
	1	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园区 2009-21 号地块			8.8914	工业、市政 公用设施
	2	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园区 2009-26 号地块			4.0528	工业、市政 公用设施
	3	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园区 2009-27 号地块			2.1183	工业、市政 公用设施
	4	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园区 2009-28 号地块			4.6365	工业、市政 公用设施
	5	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园区 2009-29 号地块			7.8736	工业、市政 公用设施
	6	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园区 2009-30 号地块			7.2957	工业、市政 公用设施

县级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	(公章) 主管领导（签字） 年 月 日
市级人民政府 土地行政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	拟同意报批用地 34.8683 公顷，其中报省人民政府审批农用地转用 34.3661 公顷(耕地 25.4747 公顷)，征收集体土地 34.8683 公顷。 主管领导（签字） (公章) 2009 年 12 月 25 日
市级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	同意上报 主管领导（签字） (公章) 2009 年 12 月 26 日
备 注	

填表责任人: 张

审核责任人: 孙

二、农用地转用方案

单位：公顷

地 类		转 用 面 积	
农 用 地		34.3661	
其中：耕地（含可调整地类）		25.4747	
涉及：标准农田		/	
土地 利用 总体 规划	规划级别		
	国家 级		
	省 级		
	市 级		
	县 级		
	乡 级	√	
农用地 转用 整理	下达整理指标指标额度	农用地：439.2 公顷	其中耕地：355.7333 公顷
	已使用整理	农用地：24.1217 公顷	其中耕地：23.8966 公顷
	本项目使用指标	农用地：34.3661 公顷	其中耕地：25.4747 公顷
	使用结转整理指标的，请 予说明		

注：“农用地转用整理”栏中应任选一种指标，并打“√”。

由设区市政府批准 农用地转用面积			/ 公顷			由省政府批准 农用地转用面积			34.3661 公顷		
			其中耕地 / 公顷						其中耕地 25.4747 公顷		
拟 转 用 区 位 及 面 积	图号	乡镇	村 (个)	农用地	其中耕地	拟 转 用 区 位 及 面 积	图号	乡镇	村 (个)	农用地	其中耕地
	1						1	沙城镇	4	34.3661	25.4747
	2										
	3										
	4										
	5										
	6						6				
	7						7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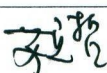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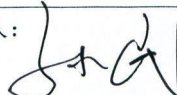
填表责任人：李进

审核责任人：孙

三、补充耕地方案

单位：公顷、万元

建设用地项目名称	温州市本级 2009 年度整理第三批次建设用地					
被占用耕地面积	25.4747					
补充耕地责任单位	温州市人民政府					
补充耕地承担单位	温州市国土资源局					
补充耕地方式	委托补充					
	自行补充					
缴纳耕地开垦费情况	收费标准					
	缴纳金额					
对应土地开发整理项目						
项目名称	部备案号	验收文号	可新增耕地面积	已补充面积	可补充面积	本项目补充面积
泰顺县西阳镇老鹰岩等 5 村农用地整理项目	33032920070016	浙土资整验字[2007]211 号	8.38	1.5813	4.4523	4.4523
泰顺县仙稔乡春阳等 5 村农用地整理项目	33032920070025	浙土资整验字[2007]211 号	10.76	0	7.75	7.75
泰顺县司前镇上地等 6 村农用地整理项目	33032920070017	浙土资整验字[2007]211 号	11.36	0	8.18	8.18
泰顺县洋溪乡洋边等 6 村农用地整理项目	33032920070020	浙土资整验字[2007]211 号	12.14	0	8.74	5.0924
合计			42.64	1.5813	29.1223	25.4747
已 完 成 补 充 耕 地 情 况						
已 补 充 耕 地 面 积	合 计	其 中				
		开 发	整 理	复 垦		
	42.64	/	42.64	/		
备注						

填表责任人： 审核责任人： 

四、土地征收方案

单位：公顷、万元、万元/公顷、人

被征收土地涉及的权属单位	乡（镇）	沙城镇		
	行政村	沧宁村、烟台村、永恩村、永阜村		
征收集体土地总面积	34.8683	权属状况	四至清楚、面积准确、权属无争议	
按区片综合价补偿				
区片级别	地 类	面 积	区片综合价	征地补偿费
一	农用地	34.3661	90	3092.949
一	有建筑物的建设用地	0.5022	24	12.0528
面积合计		34.8683	征地补偿费合计	3105.0018

其他补偿安置费用				
政府承担的被征地农民基本生活保障资金		6276.294	青苗补偿费	33.504
政策处理包干费		104.3036	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按实计算
征地总费用		3242.8094	每公顷征地费用	93.0016
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		1150	需要安置的劳动力人数	804
安置途径	货币安置	1150 人		
	农业安置(开发安置)	/ 人		
	社会保险安置	926 人		
	住宅用房安置指标	30929 平方米，涉及 4 个村。		
	其 他			
备注	我市已于 2008 年 7 月 1 日出台并公布《温州市市区征收农民集体所有土地管理办法》（温州市人民政府令第 101 号）。本批次拟征收地块的集体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标准是按新的补偿标准执行。征收前后人均耕地无变化。			

填表责任人: 刘建

审核责任人: 孙氏